**花蓮縣屬各級學校請款與經費結報流程圖 110.7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相關單位 | 請款與結報流程圖 |
| 1. 學校 2. 教育處   主計處   1. 學校 2. 教育處   主計處 | 結案  4.經費結報備查函(稿)檢附經費結報表會簽主計處，奉核後**發文學校予以備查，函(稿)併同經費結報表一份歸檔於檔案室，另一份業務承辦人留存。**  2.檢附學校**請款收據**、**申撥表、動支簽**與**核定公文**併同夾本至主計處請款  3.依教育處核定結報期程:  (1)依核定公文檢附相關**結報文件**與**經費結報表(附表二)2份**報教育處結報  (2)結餘款、工程督導費與各式違約金報繳入庫  1.檢附**請款收據**與**申撥表(附表一)**向教育處請撥 |